

國立政治大學 106 學年度大學「個人申請」入學招生
企業管理學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注意事項

一、報到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：106 年 4 月 15 日（星期六）商學院七樓 713 教室，第一梯次報到時間為上午 8 時。

二、甄試日期、時間、科目及地點：

日期	時間	甄試地點
4 月 15 日 (星期六)	第一梯次報到時間為上午 8 時，其餘各梯次報到時間將於 106 年 4 月 7 日公告於企管系網站首頁招生訊息。	商學院七樓各指定教室 (詳細地點於報到時說明)

三、考生注意事項：

1. 審查資料項目請依序排列，並加上頁碼後轉成 pdf 檔上傳：
 - A. 高中（職）在校成績證明
 - B. 競賽成果（或特殊表現）證明
 - C. 學生幹部證明
 - D. 英語能力檢定證明
 - E. 個人資料表
 - F. 其他（有利審查之文件）
2. 請於 **106 年 3 月 23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0 時前**將個人審查資料上傳完成，並保證所有資料內容皆屬實，若有造假須自行承擔相關法律責任。
3. 審查資料中的「個人資料表」格式，**106 年 2 月 16 日（星期四）**起可至本系網站首頁招生訊息下載。
4. 須參加其他學系甄試之考生，請至本系網頁下載「指定項目甄試考生口試時間調查表」（下載路徑同「個人資料表」），填寫後於 **106 年 4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前**傳真至企管系系辦，並請來電確認傳真成功，恕不受理僅電話告知
5. 考生居住地若於苗栗以南，報到時間將排於上午 10 時之後為原則，若因特殊原因致部分時段無法參加之考生亦請傳真前項之調查表。
6. 各梯次報到時間及口試地點將於 **106 年 4 月 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5 時前**公布於企管系網頁之最新消息，一經公告，考生不得要求更改。
7. 未於指定時間內報到，無事先告知且聯絡不上考生本人時，視同放棄考試資格。
8. 考生報到後請於休息室等候面試通知，切勿擅自離席。

四、考生應攜帶之物品及文具：

1. 指定項目甄試通知單
2. 國民身分證正本（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汽機車駕照、附加照片之健保卡）

五、考生若有任何問題，請電詢本系江思穎助教：

TEL：02-29393091 轉 87064

FAX：02-29398005